

证券代码：430463

证券简称：春茂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广西春茂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全春茂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1,719,27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.999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全春华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2,101,14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2.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罗世娴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406,47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13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梁学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,489,71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869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全绍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24,07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10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西春茂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西春茂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3日